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作为独立董事对公司向大股东申请委托贷款的关联交易议案，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向大股东申请委托贷款的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拓展公司资金来源渠道，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合理，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原则，有关审议、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未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公司向大股东申请委托贷款的关联交易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本次向大股东申请委托贷款的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王进:  _____

章冬云: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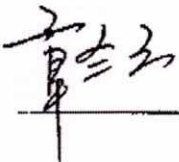
尹丽萍: _____

2018年10月29日

本页为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王进: _____

章冬云:  _____

尹丽萍: _____

2018年10月29日

本页为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王进: _____

章冬云: _____

尹丽萍: 尹丽萍

2018年10月29日